

习近平分别会见俄罗斯外长拉夫罗夫、印度外长斯瓦拉杰

新华社北京2月2日电 (记者刘华)国家主席习近平2日在人民大会堂会见俄罗斯外长拉夫罗夫。

习近平请拉夫罗夫转达对普京总统的诚挚问候和良好祝愿。习近平指出,在过去的一年里,中俄双方共同推动两国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各领域合作结出丰硕成果。新的一年,我期待同普京总统保持密切沟通,推动落实双方达成的每一项共识。

习近平强调,今年是第二次世界大战胜利70周年,中俄两国要同国际社会一道,共同办好一系列庆祝和纪念活动,体现两国作为二战东方和西方主战场,为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作出的历史性贡献,共同维护战后国际和平与安全。当前,以金砖国家为代表的新兴力量迅速崛起,推动了世界多极化和国际关系民主化进程。共同维护新兴市场国家利益,推进国际经济治理改革意义重大,中方将与俄方合作,办好今年的金砖国家峰会。

拉夫罗夫向习近平转达了普京总统的良好祝愿和亲切问候。他表示,去年俄中两国元首5次会晤,两国领导人在最高层达成的共识,给两国关系发展指明了方向。俄中合作对维护世界和平稳定非常重要。俄方将与中方一道办好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胜利70周年相关活动,共同捍卫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

国务委员杨洁篪等参加会见。

新华社北京2月2日电 (记者刘华)国家主席习近平2日在人民大会堂会见印度外长斯瓦拉杰。

(下转第3版)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 带动全党全国共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李克强主持 张德江俞正声刘云山王岐山张高丽出席



新华社北京2月2日电 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专题研讨班2日在中央党校开班。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各级领导干部在推进依法治国方面肩负着重要责任,全面依法治国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带动全党全国一起努力,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上不断见到新成效。

开班式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克强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张德江、俞正声、刘云山、王岐山、张高丽出席。

习近平在讲话中指出,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以来,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了重大成就,各级领导干部在推进依法治国进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在现实生活

中,一些领导干部法治意识比较淡薄,有的存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甚至徇私枉法等问题,影响了党和国家的形象和威信,损害了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领域的正常秩序。所有领导干部都要警醒起来、行动起来,坚决纠正和解决法治不彰问题。

习近平强调,各级领导干部的信念、决心、行动,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领导干部要做尊法的模范,带头尊崇法治、敬畏法律;做学法的模范,带头了解法律、掌握法律;做守法的模范,带头遵纪守法、捍卫法治;做用法的模范,带头厉行法治、依法办事。

习近平指出,领导干部都要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观念,对各种危害法治、破坏法治、践踏法治的行为要挺身而出、坚决斗争,对领导干部的法治素养,从其踏入干部队伍的那一天起就要开始抓,加强教育、培养自觉,加强管理、强化监督。学法懂法是守法

用法的前提。要系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准确把握我们党处理法治问题的基本立场。首要的是学习宪法,还要学习同自己所担负的领导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各级领导干部尤其要弄明白法律规定我们怎么用权,什么事能干、什么事不能干,心中高悬法律的明镜,手中紧握法律的戒尺,知晓为官做事的尺度。各级党委要重视法治培训,完善学法制度。

习近平强调,领导干部要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带头遵守法律,执行法律,带头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谋划工作要运用法治思维,处理问题要运用法治方式,说话做事要先考虑一下是不是合法。领导干部要把对法治的尊崇、对法律的敬畏转化成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做到在法治之下、而不是法治之外、更不是法治之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党纪国法不能成为“橡皮泥”、“稻草人”,违纪违法都要受到追究。

习近平指出,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用人导向最重要、最根本、也最管用。法治素养是干

部德才的重要内容,要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重要内容。要抓紧对领导干部推进法治建设实绩的考核制度进行设计,对考核结果运用作出规定。要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就此提出的一系列制度安排,使其早日形成,早日发挥作用。

习近平强调,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方向要正确,政治保证要坚强。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我们要坚持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法治领域的具体体现;我们要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在法治问题上的理论成果;我们要建设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法律表现形式。

习近平指出,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处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地位。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法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愿的统一体现,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法律,党领导人民实施宪法法律,党自身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这就是党的力量体现。

(下转第3版)

全总慰问团到贵州开展送温暖活动

本报讯 (记者李丰)1月29日至30日,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李玉赋率全总慰问团到贵州开展送温暖活动,并考察调研贵州工会帮扶工作。

冒着严寒冻雨,李玉赋先后深入贵阳市和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困难企业,走访慰问困难劳模和职工,实地察看省、市(州)、县三级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倾情传递党中央和国务院对职工群众的关怀和温暖。李玉赋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改善和保障民生特别是困难职工群众帮扶工作。总书记多次强调,越是经济发展、越是社会进步,越要改善民生、保障民生,尤其是要特别关注、关爱低收入困难群体。各级工会一定要充分发挥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让广大职工真切感受到中央的关怀关爱,春节快到了,一定要把党的温暖送到职工中去,帮助职工群众过上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除重要节日开展送温暖活动之外,更要注重把平时的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做好、做扎实。

李玉赋高度评价贵州省委、省政府对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的重视和努力,他代表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李建国向职工群众致以亲切问候,在省总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他一边翻阅资料一边与工作人员交流,详细了解职工工资收入、工会法律援助、困难职工补助及年底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开展等情况。他说,中央对这项工作十分重视,我们要借势发力,凝神聚力,认真抓好落实。“岁末年初,要积极妥善处理好农民工欠薪问题,让他们欢欢喜喜回家过年。”李玉赋反复叮嘱:“为维护职工权益,工会要一直在路上。”

随后,李玉赋一行来到贵阳市总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了解困难职工和农民工就业服务、技能培训、职工互助保险窗口服务等情况。在得知贵阳市已有12万职工参加了职工互助保险,重大疾病能够得到相应补偿后,李玉赋高兴地说:“这项工作有创意,做得好。”他强调,工会干部一定要扑下身子、善于做群众工作,不断提高这方面的素质和能力。既要帮助解决职工群众的实际困难,又要重视做好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要带着对职工群众的深厚感情来履职服务,还要以强烈的创新精神来推动工作。

在全国劳模祝英家,李玉赋嘘寒问暖,详细了解她的病情和生活困难情况,嘱咐她有困难找工会,安心养病,保重身体。李玉赋深情地说,“城市的清洁离不开环卫工人,你们不仅扫除街路的灰尘,而且净化了人们的心灵。国家和社会需要你们这样的脊梁和英模。”李玉赋说,要大力弘扬劳模精神,营造学习劳模、尊重劳模、关爱劳模的浓厚氛围,唱响劳动光荣、工人伟大的主旋律。

在龙里县粮油购销公司与企业负责人和职工座谈时,李玉赋仔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和职工收入等情况,和大家一起探讨企业改革发展的思路 and 办法,鼓励企业紧紧依靠职工谋发展,找准市场定位,争取早日脱困。

42岁的杨菊是龙里县粮油购销公司职工,丈夫是一名警察,两年前因公殉职,儿子在读高中,家庭负担很重。在杨菊家里,李玉赋细心询问母子俩的生活情况。得知家庭最大的开支是孩子上学的费用后,李玉赋要求随行的工会干部要关心母子俩生活,帮助孩子上好学。临别时,李玉赋一行对杨菊丈夫遗像鞠躬致敬。

(下转第3版)

劳动侵权七大问题亟待破解

工会将采取有针对性举措制止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方面的“任性”行为

本报北京2月2日电 (记者郑莉)“就业歧视、强迫劳动、超时加班、拖欠工资等问题亟待解决!”全国总工会今天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盘点了劳动法颁布实施20年来长期存在的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七个突出问题。全总有关负责人此间表示,工会将采取行动遏制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方面的“任性”行为。

本报北京2月2日电 (记者郑莉)结合劳动法实施20周年,全国总工会就劳动违法行为突出的问题进行了梳理,于今天列举公布了2014年度10件劳动违法典型案例。其中,包括备受社会关注的江苏昆山中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广东东莞裕元鞋厂少缴社会保险费案等。

这些典型案例包括:浙江新东方烹饪学校侵犯女性平等就业权案;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林克电子有限公司非法使用9名未满16周岁童工案;安徽青山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拒绝与劳动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案;四川遂宁四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要求员工签订自愿放弃节假日、不定时下班等不平等承诺书事件;福建畅丰车桥制造有限公司违反最低工资标准案;陕西省宜君县20余名农民工因讨薪遭殴打案;江苏昆山中

今年1月1日,劳动法实施已整整20年,我国初步形成了比较完备的劳动保障法律体系。但随着劳动关系日益多元化、复杂化,劳动争议数量高位运行,特别是存在七个突出问题,包括:就业歧视比较突出;强迫劳动和非法使用童工时有发生;劳动关系“虚无化、形式化、单边化、短期化、空心化”依然存在;超时加班相当严重;拖欠工资屡禁不绝;劳动

安全令人堪忧;社会保险参保、缴费问题众多,等等。

全总法律工作部有关负责人分析认为,存在上述问题的原因一方面是用人单位不守法急功近利,另一方面是一些地方片面追求GDP,劳动监察缺失。据了解,目前我国劳动保障监察制度相对滞后,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力量严重不足,同时监督处

罚手段有限、对违法行为查处不力,对违法用人单位起不到震慑的作用,直接影响劳动法律贯彻落实。

与此同时,现行劳动争议处理制度存在程序复杂,环节过多、效率低下、周期太长等问题,很多劳动争议不能得到及时解决,直接影响劳动者合法权益的保护。

“目前,一些企业遵守劳动法律法规的意识是严重不足的。”全总书记处书记郭军明确指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新形势下,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方面不能太任性。对于用人单位的“任性”行为,各级工会要积极配合执行全总1月29日出台的《关于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 大力推进工会工作法治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下转第3版)

全总公布2014年度劳动违法典型案例

江苏昆山中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广东东莞裕元鞋厂少缴社会保险费案登“榜”

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抛光车间粉尘爆炸,造成146人死亡的特别重大事故;江苏鹏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辞退三名怀孕女工的违法案件;黑龙江哈尔滨百事可乐有限公司因工会主席反映员工意见,违法解除劳动合同事件;广东东莞裕元鞋厂少缴社会保险费致员工社保待遇大幅缩水,从而引发集体停工事件。

“目前,用人单位违反劳动法侵害职工合法权益的案件事件大量存在,有的案件事件性质非常恶劣。”全总法律工作部负责人表示,相当多的侵害职工合法权益的事件不存在争议,而是典型的劳动违法行为,关键在于如何严格执法。为此,全总要求工会经常性地进行劳动法律法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指出用人单位的违法行为,及时向负有执法权力和职

责的部门提出建议,有效地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据悉,从年开始,全总将建立重大典型劳动违法案件曝光和公开谴责制度。通过收集劳动违法案件信息,及时掌握劳动关系发展动态,定期或不定期公布重大、典型劳动违法案件,对劳动违法行为形成震慑,推动劳动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十大案件详见二版)

我国2014年超额完成主要淘汰落后产能任务

据新华社北京2月2日电 (记者张辛欣)2014年我国淘汰落后炼钢产能3110万吨、水泥8100万吨、平板玻璃3760万重量箱,超过年初预定的目标任务。这是记者2日从工信部获悉的。

工信部2014年初向各地下达了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任务,包括炼钢2870万吨、水泥(熟料及磨机)5050万吨、平板玻璃3500万重量箱等。2014年全年淘汰落后炼钢、水泥、平板玻璃产能等均超过既定任务。

工信部称,在新常态下,产业更加重视技术改造激活新潜力,结构调整步伐加快,其中技改投资在工业固定资产投资中的比重超过40%,淘汰落后产能效果显著,作为引领经济新增长点的信息消费也亮点频现。

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开始受理案件

2月2日,书记员(左)在位于深圳的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进行诉讼登记。

当日,最高人民法院第一巡回法庭开始正式受理案件。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1月28日在深圳挂牌,巡回区为广东、广西、海南三省区。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巡回法庭审理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巡回法庭是最高法派出的常设审判机构,巡回法庭作出的判决、裁定和决定,是最高法的判决、裁定和决定。

新华社记者 毛思倩 摄

